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智慧农业 公告编号:2015-058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胡尔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永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春林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21,062,020.46	7,133,341,678.37	-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68,840,249.88	3,309,263,264.89	1.8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8,872,382.67	-9.17%	1,514,647,234.81	-1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749,457.42	-1,009.73%	13,780,740.98	-6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636,051.87	-713.93%	-83,593,214.34	-28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6,303,086.49	-9.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4	-1,045.45%	0.0097	-7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4	-1,045.45%	0.0097	-70.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	减少0.49个百分点	0.41%	减少1.22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8,342,174.05	包括房屋拆迁处置利得、转让股权投资收益和其他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62,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9,999.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3,301.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500,704.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87.99	
合计	97,373,955.3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88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6%	369,704,700	330,000,000	质押	365,350,00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1%	42,767,200		未知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0%	12,761,800		未知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0%	12,761,800		未知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0%	12,761,800		未知	未知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0%	12,761,800		未知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0%	12,761,800		未知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0%	12,761,800		未知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0%	12,761,800		未知	未知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0%	12,761,800		未知	未知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2,767,200	人民币普通股	42,767,200
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	39,7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39,704,7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7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61,8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7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61,8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7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61,8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7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61,8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7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61,8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7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61,8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7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61,8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2,7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61,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2015年9月30日):

1、应收票据期末较年初减少46.91%,主要因为本期公司收取票据结算款减少;

2、应收账款期末较年初增加56.06%,主要因为本期公司新增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增加;

3、其他应收款期末较年初增加73.13%,主要为本期应收拆迁补偿款增加。

合并利润表项目(2015年1-9月):

1、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25.93%,主要因为本期公司资源税增加;

2、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87.56%,主要因为本期公司利息支出增加;

3、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因为公司转让南京市广润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确认的投资收益,以及上年同期远期结汇合约亏损而本年度盈利;

4、营业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437.92%,主要因为公司销售规模同比下降;

5、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是因为本期包含房屋拆迁处置利得;

6、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52.79%,是因为本期母公司所得税计提增加;

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67.29%,主要因为本期公司营业利润下降。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2015年9月30日):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因为本期公司收到部分房屋拆迁补偿款以及本期工程建设支出减少;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122.21%,主要因为公司本期支付的筹资活动现金增加;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129.64%,主要因为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细内容见下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2015年07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5-045号公告
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进展公告	2015年09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5-052号公告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动江动集团有限公司	自江准动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14年04月28日	2014年5月5日-2017年5月4日	正在履行中
	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罗留宇	将积极协助公司自收购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明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交易完成后五年内顺利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履行其公开承诺。(详细内容请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3-032号公告)	2013年06月20日	2013年6月20日-2017年11月14日	正在履行中
	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罗留宇	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详细内容请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13-040号公告)	2013年09月12日	2013年9月12日-2017年11月14日	正在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全部解决与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证券监管部门有规定要求时,按其要求办理。	2012年10月26日	2012年11月15日-2017年11月14日	正在履行中
	新疆东银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若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明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鑫煤炭")2014年实现的净利润低于9000万元,2015年实现的净利润低于9000万元,新疆东银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以现金补足利润差额,并在明鑫煤炭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后30日内支付给本公司,作为本公司收购明鑫煤炭100%股权价款的调整。	2014年11月13日	2014年11月13日-2016年6月30日	正在履行中
	西藏德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藏德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德创")承诺上海农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农信")2014,2015、2016年度经由本公司聘请的经西藏德创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等审计费用聘请方承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200万元、1,350万元及1,600万元。上述净利润数额不含本公司对上农信2014年、2015年、2016年贡献的净利润。如上农信经由公司聘请的经西藏德创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的净利润,西藏德创承诺以现金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承诺净利润的补偿为逐年补偿,补偿金额为上农信当年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净利润的差额的3倍,即,补偿金额=(承诺净利润-实际净利润)*3。	2014年08月05日	2014年、2015年、2016年	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无	否	远期外汇合约	9,952.65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07月24日	1,869.57		0	0	1.32
合计				9,952.65	--	--	1,869.57		0	0	1.32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主要为销售货款回笼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4年10月25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4年11月14日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远期结汇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存在的风险包括: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波动较大的情况下,可能会产生投资损失和公允价值变动损失;2、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期时间内回款,可能会造成延期交割或无法交割导致公司损失;3、回款预测风险:根据经营计划对销售回款进行预测,但实际执行过程中,由于市场情况变化、客户调整自身订单等突发情况,会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延期交割或无法交割。公司为控制风险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1、公司开展的远期结汇业务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禁止投机和套利交易;2、合约签订前须对外汇回款期限和金额谨慎预测,合约均有正常业务背景,合约金额占外汇回款预测的比例严格控制;3、公司对外币应收账款严格管理,实时跟踪,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催收应收账款,降低应收账款逾期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本公司对远期结汇合约公允价值的分析使用的是中国银行的远期外汇报价。报告期内(7-9月),公司远期结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9.39万元,投资收益10.71万元。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开展的远期结汇业务与日常经营紧密相关,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实现套期保值为目的,符合公司经营所需。公司已制定《远期外汇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风险管理及信息披露要求,相关业务均根据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审批和操作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公司2015年三季度开展的远期结汇业务合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7月-9月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证券部	电话沟通互动平台回复	投资者	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 尔 广

二○一五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智慧农业 公告编号:2015-059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融资所需,本公司大股东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动集团")于2015年10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3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质押期限25个月,本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92%。

截至2015年10月30日,江动集团共持有36,970.47万股本公司股份(无限售流通股3,970.47万股、限售股33,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06%;已质押冻结24,83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50%。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98 证券简称:中水渔业 公告编号:2015-038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吴湘峰、董事总经理宗文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小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小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10,373,049.98	929,036,131.02	3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39,079,364.59	842,233,388.66	-0.3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2,049,144.69	24.97%	379,377,262.26	4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55,731.75	-136.01%	12,464,933.15	-2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14,788.62	-137.31%	11,928,587.35	-2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01,776.34	101.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7	-135.97%	0.0390	-24.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7	-135.97%	0.0390	-24.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6%	-3.30%	1.48%	-0.5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1,760.16	固定资产处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4,678.58	造船补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1,123.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3,510.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4,185.79	
合计	536,345.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50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6%	81,003,133			
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公司	国有法人	20.36%	65,032,900			
中国华农资产经营公司	国有法人	13.46%	43,009,713			
杜晚春	境内自然人	0.76%	2,438,098			
胡光剑	境内自然人	0.65%	2,063,813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三智天鸿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8%	1,845,638			
改宏业	境内自然人	0.55%	1,770,0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宏赢五十七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7%	1,515,800			
张阳	境内自然人	0.31%	990,000			
耿汝明	境内自然人	0.29%	915,684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1,003,133	人民币普通股	81,003,133
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公司	65,032,9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32,154
中国华农资产经营公司	43,009,713	人民币普通股	43,009,713
杜晚春	2,438,098	人民币普通股	2,694,262
胡光剑	2,063,813	人民币普通股	2,280,908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三智天鸿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45,638	人民币普通股	1,783,461
改宏业	1,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7,714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宏赢五十七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1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4,090
张阳	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73,092
耿汝明	915,684	人民币普通股	1,214,8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公司、中国华农资产经营公司为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中: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公司委托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7日以均价12.77元增持40,000股,增持持比例0.0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十大股东股东胡光剑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数量2,062,706股,持股比例为0.65%。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52,042,712.27	297,443,296.85	-245,400,584.58	-82.50
应收账款	121,870,587.35	14,812,180.56	107,058,406.79	722.77
应收利息		738,729.24	-738,729.24	-100.00
其他应收款	216,961,536.27	83,355,523.51	133,606,012.76	160.28
其他流动资产	6,525,828.35	12,398,149.18	-5,872,320.83	-47.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80,000,000.00		80,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41,093,998.00		41,093,998.00	-
固定资产清理		625,295.29	-625,295.29	-100.00
无形资产	12,525,090.58	2,620,693.25	9,904,397.33	377.93
商誉	82,630,200.86		82,630,200.86	-
短期借款	71,028,617.87		71,028,617.87	-
应付账款	46,290,738.72	15,869,821.87	30,420,916.85	191.69
预收款项	22,473,327.87	2,156,473.65	20,316,854.22	942.13
应付职工薪酬	19,800,623.89	45,492,341.63	-25,691,717.74	-56.47
应交税费	32,990,864.41	670,604.12	32,320,260.29	4,819.57
其他应付款	73,456,638.60	9,955,641.27	63,500,997.33	637.84
长期借款	15,147,630.74		15,147,630.74	-
少数股东权益	78,238,565.11	361,038.40	77,877,526.71	21,570.43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79,377,262.26	263,864,542.32	115,512,719.94	43.78
营业成本	349,178,729.43	267,689,598.56	81,489,130.86	30.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862,389.93	225,275.17	637,114.76	282.82
财务费用	-2,969,690.04	-2,144,632.42	-825,057.62	-38.47
资产减值损失	4,502,014.30	338,404.17	4,163,610.13	1,230.37
投资收益	17,966,669.34	7,530,520.54	10,436,148.80	138.58
营业利润	-8,568,271.82	-47,404,383.21	38,836,111.39	81.93
营业外收入	23,803,584.96	63,818,454.31	-40,014,869.35	-62.70
所得税费用	1,279,002.23	143,652.95	1,135,349.28	790.34
少数股东损益	1,033,216.81	-808,864.23	1,842,081.04	227.74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776.34	-24,488,332.62	24,790,108.96	10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37,572.08	-34,434,623.39	-223,802,948.69	-64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7,643.71	-17,570,024.99	28,097,668.70	159.92

说明:

1、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82.50%,主要是由于公司支付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所致;

2、应收帐款期末较期初增加722.77%,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3、应收利息期末较期初减少100%,主要是由于公司定期存款本期到期结息所致;

4、其他应收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60.28%,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47.36%,主要是由于公司摊销入渔年费所致;

6、持有至到期投资期末较期初增加8,000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7、投资性房地产期末较期初增加4,109.40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冷链物流收购项目所致;

8、固定资产清理期末较期初减少100%,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清理中水610、618船所致;

9、无形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377.93%,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10、商誉期末较期初增加8,263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11、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7,103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发生银行借款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12、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91.69%,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13、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942.13%,主要是由于公司预收鱼货款和修船款,以及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14、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期初减少56.47%,主要是由于本期发放奖金和船员劳务费所致;

15、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加3,232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发生银行借款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16、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637,84%,主要是由于公司应付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收购款所致;

17、长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1,515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冷链物流收购项目所致;

18、少数股东权益期末较期初增加7,788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19、营业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43.78%,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金枪鱼资源回升产销量同比增加导致捕捞业收入增加、鱿鱼贸易收入同比增加以及公司收购55%股权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导致收入增加所致;

20、营业成本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30.44%,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鱿鱼贸易成本同比增加以及本期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导致成本增加所致;

21、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282.82%,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发生银行借款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22、财务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38.47%,主要是由于本期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23、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416万元,主要是由于汇率变动导致的坏账损失同比增加以及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24、投资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138.58%,主要是由于公司权益法核算的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5、营业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81.93%,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金枪鱼资源回升产销量同比增加、权益法核算的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以及本期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26、营业外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62.70%,主要是由于本期燃油价格下跌导致燃油补贴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7、所得税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113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28、少数股东损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227.74%,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2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101.23%,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收到燃油补贴同比增加所致;

3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649.94%,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支付投资新阳洲股权转让款、购买理财产品款以及冷链物流收购项目所致;

3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159.92%,主要是由于公司收购张福赐所持有的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55%股权,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经得到了中国证监会的受理,目前正在进行补充材料等相关工作,因该重大重组事项尚未完成,因此对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中水渔业(000798)关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中止审查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2015年07月22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1)张福赐	张福赐就相关土地及房产问题,出具了如下承诺:1、本人将积极推进厦门市有关部门尽快办妥X2010Y20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2、本人将积极推进厦门市有关部门尽快办理完毕X2013-03地块的国有土地征收手续,并取得该地块的国有土地出让使用权证书;3、本人将积极推进厦门市有关部门办理完毕上述地块之上的3#、5#、6#A、6#B厂房的产权手续;4、本人将积极推进厦门市有关部门办妥上述地块之上的1#、2#厂房的房屋所有权证书的变更手续;5、如在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房屋产权的过程中,产生罚款等处罚的,本人将承担全额罚款,避免给新阳洲造成损失;6、本人承诺将承担上述土地使用权、房屋产权后续权属完善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土地出让金等全部费用,7、本人承诺将在2015年6月30日以前协调有关部门办妥上述土地、房产的产权证书;8、本人承诺,若在2015年6月30日前未能办妥上述土地、房产的产权证书,因上述权属瑕疵给新阳洲造成房产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房产本身的损失以及正常运营的损失等,本人将在接到中水渔业通知后15日内无条件全额补偿新阳洲或中水渔业的损失数项;9、本承诺日中水渔业收购本人所持新阳洲65%股权事宜经中水渔业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2014年12月09日	2014年12月09日-2015年6月30日	关于X2010Y20地块的征收事宜,2013年11月6日,福建省政府出具了《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厦门市翔安区2013年度第一批次土地征收的批复》(闽政地[2013]1110号),同意征收上述用地,并按规划用途使用。为尽快实施X2010Y20地块的征收手续,并解决部分房产产权办理手续,2014年3月4日,厦门市翔安区人民政府造办事处从经济发展、品牌扶持、民生保障的角度出发,向厦门市翔安区政府提交了《关于协调解决厦门新阳洲水产品工贸有限公司供地及厂房建设遗留问题的意见》,提出如下解决思路:①协调相关部门办理新阳洲X2010Y20地块的供地公告和用地红线,完成土地征收;②在完成X2010Y20地块的征收后,协调有关部门将X2013-03、X2010Y20两地块合并成一宗用地,以利于用地红线内建筑物产权的办理;③协调相关部门帮助新阳洲补办3#、5#、6#A、6#B厂房相关手续,完成产权办理。在上述解决思路的实施过程中,交易对方张福赐以及新阳洲多次向相关政府部门进行了报告,厦门市翔安区委、区政府也积极出面协调,并就上述事项与厦门市规划局进行沟通,但厦门市规划局负责人认为翔安机场总体建设规划正在制定过程中,新阳洲上述地块地下机场建设规划范围内,厦门市翔安区政府领导和机场建设指挥部书面回复该项目改转后,厦门市规划局再另行研究恢复。此后,尽管厦门市翔安区委、区政府多次出面与机场建设指挥部、厦门市规划局沟通协调,张福赐也利用其在政府部门担任政协委员、行评监督员的身份角色于厦门市规划局、机场建设指挥部、翔安区政府之间进行沟通,但鉴于本政府明显迟延,各相关部门最终回复为:建议待翔安机场总体规划建设确定后,再根据规划情况具体讨论研究相关手续的办理。	
	(2)张福赐	根据《业绩补偿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张福赐承诺:在新阳洲现有所得税税收政策不变的情况下,新阳洲自2014年起四个会计年度(具体指2014年、2015年、2016年、2017年